

广东宏川智慧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季度业绩预告修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预计的本期业绩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3 月 31 日

2、广东宏川智慧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8 年 3 月 5 日披露的《招股意向书》及其摘要、2018 年 3 月 13 日披露的《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2018 年 3 月 27 日披露的《上市公告书》中预计：2018 年 1-3 月营业收入为 9,150 万元-9,350 万元，较上年同期同比增长 5.05%-7.34%；预计净利润为 2,650 万元-2,700 万元，较上年同期同比增长 8.95%-11.00%；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2,600 万元-2,650 万元，较上年同期同比增长 0.76%-2.69%（上述预计经营情况未经审阅）。

上述文件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3、修正后的预计业绩

☐ 亏损 ☐ 扭亏为盈 ☒ 同向上升 ☐ 同向下降 ☐ 其他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营业收入	比上年同期增长：9.64% - 11.93%	8,710.48 万元
	9,550 万元 - 9,750 万元	
净利润	比上年同期增长：8.95% - 13.06%	2,432.40 万元
	2,650 万元 - 2,750 万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比上年同期增长：8.95% - 13.06%	2,432.40 万元
	2,650 万元 - 2,750 万元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比上年同期增长：2.69% - 6.57%	2,580.50 万元
	2,650 万元 - 2,750 万元	

二、业绩预告修正预审计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修正未经注册会计师预审计。

三、业绩修正原因说明

1、报告期内，受市场行情影响，华东地区乙二醇客户进货量有所增加，且油品包罐客户增多，使得储罐出租率较原预测增加，收入增长明显；

2、因前次业绩预测时对公司上市安排尚不明确，上市相关费用较原预测有所差异。

四、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业绩预告数据是公司财务中心初步测算的预计数据，具体财务数据将以公司后续披露的 2018 年第一季度报告为准；

2、公司董事会对本次业绩预告修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致以诚挚的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宏川智慧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4 月 14 日